

天津仲裁委员会公告

赵春雨、刘玉峰:本会受理天津乾纲律师事务所与你方委托合同纠纷案([2025]津仲字第0646号),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,现公告送达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答辩文书等,逾期视为送达。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;3日内选定仲裁员,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。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领取组庭通知书。2025年10月28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。届时未出庭,仲裁庭依法缺席裁决。

天津仲裁委员会

